

第一章

張力的普遍性與反合性

教會是神呼召的群體，為要彰顯主基督的生命，宣揚祂救贖的福音，培植祂國度的人才。教會的呼召是崇高的，使命是艱巨的，因此過程也充滿了挑戰。其中一個很大的挑戰就是如何處理內部的差異、張力與衝突；處理得好，教會就更成長，見證就更有力量；處理不好，內部的實力就被抵銷，主的名就受虧損，而信徒的信心受打擊，對外就失去見證的能力！這實在是一場輸不起的仗，凡基督徒與傳道人都必須在此用心。

一·從初期教會看張力

雖然如此，教會仍無法完全避免張力或衝突，初期教會如此蒙福，仍免不了各種張力的衝擊。初期教會是眾教會的楷模，福音的大能如燎原之火，所到之處：罪人悔改、病得醫治、信徒彼此相愛、同心合意事奉，一片在地若天的景況，這是教會的蜜月期。

但不多久，就出現了教會內部亞拿尼亞夫婦欺哄聖靈，而雙雙仆倒斷氣的可怕事件（徒五）。然後會眾中又有「少數族」埋怨領袖忽略了他們的需要（徒六），後來更出現了全教會性為教義而有的爭辯（徒十五），甚至傳道人之間也發生分歧而致分道揚鑣（徒十五36至41）。信徒靈命的軟弱、犯罪事件、會眾不同的需要、教義與聖經

亮光的差異，領袖之間不同的異象、個性、作風與領導方式，不能兼容等都會帶來張力，都可能演變為衝突。

再從保羅與其他使徒的書信來看，差不多每卷書都有一些內部張力的問題要處理。羅馬書有信徒因食物與守日的不同看法而彼此論斷；哥林多前書有分黨、淫亂、訴訟、吃祭偶像之物、姊妹角色及方言問題；加拉太書有割禮的爭辯和種族歧視；腓立比書針對教會有些人傳福音出於嫉妒紛爭，還有同工相處的難題；歌羅西教會有異端的問題；帖撒羅尼迦教會的信徒對傳道人不甚敬重；保羅寫提摩太前後書，提出處理教會中寡婦的生活問題，及控告長老的事；他寫提多書，提醒領袖要活出榜樣，可能當時領袖的信譽有問題；希伯來書也有信徒不服傳道人的事；雅各書要處理教會中重富輕貧，及許多舌頭惹出來的禍；彼得前書有年長與年幼之間的代溝和彼此順服的問題。

教會在每個時代都有內憂，而且也有外患。所謂外患如遭逼害及異教與異端之擾亂，內憂則是教會生活肢體之間出現問題。正如保羅在腓立比書所指出，逼迫雖然可怕，但有時反叫福音更興旺。但當弟兄姊妹或領袖之間不能同心，或內部紛爭擾亂，不但教會的生命受傷害，也削弱對外見證的能力，這是魔鬼加給教會的致命傷。

二·從教會歷史看張力問題

在兩千年的教會歷史中，內爭留下了很大的破口，禍及多代。在第七世紀，東西羅馬、中東與北非的教會內部紛爭頻頻，派系間又彼此鬥爭與逼害，而爭論重點都不是甚麼基要教義問題。可是領袖們爲了神學上的細節問題，互相壓制，以致剛崛興的回教軍隊來到巴勒斯坦一帶，有些基督徒大開中門歡迎他們，把他們視爲解放軍，與他們

聯合對付另一派基督徒，回教的勢力也因此壯大。

十七世紀，改革宗與羅馬教廷間的決裂與鬥爭，引發卅年宗教戰爭，死傷逾百萬。而改教者也彼此不合，馬丁路德與加爾文，加爾文與慈運理都不能和衷共濟。重洗派強調重洗，改革宗與復原派就聯手對付及殺害。這一切都叫當代思想家不寒而慄，對宗教敬而遠之，及至十八世紀，就發展成自然神論，認為只要信有神就足夠，毋須再談深入的問題，因為一談就要動刀兵。

後來美國立國，決定要政教分離，可惜卻把神與政治、生活及社會都隔離了，才演變成今日的世俗主義。如今北美教會常被世俗主義擠在一旁，反對他們把信仰帶進政治、道德與教育裏，限制了基督徒作光作鹽的功能。這些都是基督徒沒有好好處理內部矛盾所產生的惡果。

三·張力的反合性 (paradox)

基督徒相處與非基督徒一樣，都會遇到人際的張力。可惜有些基督徒面對張力時，沒有活出新生命的樣式，反而把信仰撇在一邊，不顧原則與人格，使主的名受羞辱，教會的見證受虧損。(1)

有些人由於過去不愉快或痛苦的經驗，只能從負面來看張力，以為所有張力都會造成傷害，都應盡所能迴避。這種誤解導致他們以消極的態度來處理張力，結果他們所怕的，就真的應驗了。事實上，張力有其積極的一面，而且有時也沒法迴避。教會的領導者，更常常須要處理張力

(1) 「有些基督徒面對張力時，把信仰撇在一邊，不顧原則與人格。」在你的經驗中，遇過這樣的基督徒嗎？他們有甚麼表現？

的問題。

讓我們現在就來看張力的真面目，及它的反合性：

(註)

1. 觸及的問題，愈與個人身份、信念及價值觀有關，所引起的張力愈大。處理得好，能增強信心；處理得不好，能瓦解或破壞信心。

聖經的信仰要求個人人格、自我形象及價值觀和人生觀的改造；愈追求的基督徒，改造愈徹底。若有人對這些核心的信念發出挑戰，就會引起很大的張力。舊約提供了一個很好的例子。

以色列人入迦南分地後，有兩個半支派在約但河邊築起壇來，其餘九個半支派見狀大急，以為他們要拜祭假神，向耶和華叛變，陷他們於不義，遂由軍長出面興師問罪，差點惹起一場內戰。後經溝通與解釋，瞭解他們用意是建造證壇，提醒後代子孫記念耶和華是神，而他們與十個支派乃一脈相承，無分彼此。緊張的氣氛才得以消除，大家對神的委身更堅定。(書廿二)

為甚麼教會許多張力都是由熱心事奉的弟兄姊妹或領袖引發的？就是因為他們對某些事情的看法與價值觀持有堅定不移的信念，這些信念可能是聖經清楚說明的，也可能是聖經沒有清楚說明的，但他們詮釋為「神的旨意」。如此任何不同的看法或主張就會引起不安，甚至雙方都要為「衛道」而爭戰。當然也有人把自己的私意或私心套上「神的旨意」，以為這樣就無往而不利，若他們又站在領袖的地位，就會造成很大的傷害。可見領袖如何分辨甚麼是神的旨意，甚麼是個人的主張，甚麼不可以遷就，甚麼可以遷就是非常重要的。在一些不可以遷就的事上，如何處理可以減低傷害的程度也是重要的。

2. 張力的產生，可能表明關係的親密與穩定；處理不善，可能破壞親密與穩定，處理得好，可以加深關係。

我們通常不會與陌生的人，或者點頭之交發生矛盾或衝突。但對於要在一起生活、交往、工作與事奉的人，我們必須，也無可避免地要面對彼此不同的背景、性格、看法與做事方式。衝突就是處理這些差異時的「權力平衡」動作，到底要遷就你的性格或是我的做事方式？誰應該放棄他的看法？關係愈親，我們對「同一」的期望愈高；我們愈關心的人，他們如何看待我們愈形重要。我們期望在他們心中有很高的地位與評價，也因此帶來許多的壓力，甚至失望與張力。這是為甚麼家人，尤其是夫婦之間的張力特別多。

教會作為屬靈的家，對許多肯投入心力與精神時間的人來說，也會產生同樣微妙的作用。尤其傳道人蒙神呼召，來帶領這個家，家裏面的人對他的評價與態度很容易影響他的情緒與事奉。若他認為傳道人首要的責任是他的看法與做法必須引起帶頭作用，就會有壓力要別人認同與接納、跟隨與順服他。這樣很容易給人一種矛盾的印象：有些人覺得他很有領導力，另一些人覺得他根本在弄權，用高壓控制手段來達到個人目的。

3. 群體生活影響個人生活的範圍愈大，愈容易引起張力；處理得好，投入愈深，處理得不好，個人可能會離開，或導致群體生活產生質變。

這點與上述兩點有類同之處，就是個人在教會的投入深度與張力的產生成正比。所不同的是這裏所指的是更廣闊的生活範圍。其中一個例子是那些開荒建立教會的「創始人」、「元老」，或一些人的生、老、病、死、結婚、生子，甚至幾代都在同一個教會中度過。他們很容易把教會